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3,507,797.20 元，母公司 2025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794,530,589.71 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会计报表数据为依据，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79,453,058.97 元以及 2025 年前三季度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44,003,60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74,273,175.62 元，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345,347,106.36 元，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

3、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0,01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7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68,001,700.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公司 2025 年度实际及拟分配现金分红包括：已实施完成的 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金额 144,003,600.00 元（含税）及拟实施的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68,001,700.00 元（含税）；上述两项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212,005,300.00 元（含税），折合每 10 股派发 5.3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14%。

5、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

（一）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项目 | 2025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212,005,3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03,507,797.20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651,504,901.74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345,347,106.36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否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212,005,300.0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703,507,797.2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212,005,300.00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注：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上市，此处仅填报 2025 年度上市后数据。

（二）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

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提高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如下：

（一）中期分红前提条件

- 1、公司在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后续发展。

（二）中期分红金额上限

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中期分红授权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规划2026年度中期分红，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如决定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等。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备查文件

- 1、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